

证券代码：600060

证券简称：海信视像

公告编号：临 2024-050

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变更独立董事并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 独立董事辞职情况

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8 月 16 日收到独立董事高素梅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高素梅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同时一并辞去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并将在公司董事会选举产生新的独立董事之前按照有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作为独立董事及前述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委员的职责。

高素梅女士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高素梅女士在任职期间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 变更独立董事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9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独立董事的议案》。经征得被提名人本人同意，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后，结合提名委员会的意见，董事会提名丁文华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认为：经审查，丁文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利益冲突或者其他可能妨碍独立客观判断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的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独立

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中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的要求。丁文华先生具备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任职条件、专业背景及工作经验，具备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资格。

独立董事候选人丁文华先生的任职资格尚需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有关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 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公司于2024年8月19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独立董事的议案》和《关于调整第十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并同意将《关于变更独立董事的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根据《关于调整第十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的相关内容，董事会同意如《关于变更独立董事的议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丁文华先生被选举为公司独立董事，则丁文华先生同步任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调整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构成如下：

专门委员会	主任委员	委员
审计委员会	王爱国	刘鑫、丁文华、赵曙明
提名委员会	赵曙明	于芝涛、王爱国、丁文华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丁文华	刘鑫、赵曙明、王爱国
战略委员会	于芝涛	贾少谦、丁文华
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委员会	于芝涛	贾少谦、李炜

特此公告。

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0日

附：丁文华先生简历

丁文华，中国工程院院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博士生导师、广播电视技术专家，长期在广播电视领域从事计算机信息处理、图像处理、信息传输、云计算/边缘计算以及人工智能应用等相关领域的研究；曾任中央电视台总工程师，现任深圳大学电子与信息工程学院院长。